

以下是獨立申報會計師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香港執業會計師)所編製的會計師報告全文，以供收錄於本招股章程。



香港
中環
遮打道10號
太子大廈
8樓

敬啟者：

以下為我們就精英國際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統稱「貴集團」)之財務資料而編製之報告。該財務資料包括 貴集團截至二零零五年及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以及截至二零零七年五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有關期間」)之合併利潤表、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於二零零五年及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及二零零七年五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和 貴公司於二零零五年及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及二零零七年五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連同其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及其他隨附註釋(「財務資料」)，以供收錄在 貴公司於二零零七年十月十一日刊發之招股章程(「招股章程」)內。

貴公司(前稱中國精英網絡信息有限公司)於二零零零年九月十八日是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第22章(一九六一年法例第3條，經綜合及修訂，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

於本報告日期，貴公司擁有以下之直接及間接權益子公司(其中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香港」)境外註冊成立私有的有限責任公司大致上與香港私有的有限公司性質相同)該等子公司之詳情如下：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地點及日期	法定／註冊／ 實繳股本	應佔股本權益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克斯克益利有限公司 (「克斯克」)	英屬處女群島 一九九三年 三月二十五日	法定股本50,000美元 及實繳股本1美元	100%	—	投資控股
互動工程有限公司 (「互動」)	中國香港 一九九九年 十二月八日	法定股本10,000港元 及實繳股本2港元	—	100%	為電訊公司提供市場 推廣及技術支援 服務
太平洋商網管理有限公司 (「太平洋商網管理」)	英屬處女群島 二零零零年 四月十一日	法定股本50,000美元 及實繳股本50美元	100%	—	投資控股
廣州盛華信息有限公司 (「廣州盛華」)	中國 二零零零年 七月十八日	註冊及實繳股本 94,000,000港元	—	100%	資訊及電訊系統 網絡技術相關 服務；數據交流 技術服務
精英國際有限公司 — 澳門離岸商業服務 (「精英國際(澳門)」)	中國澳門 特別行政區 (「澳門」) 二零零二年 十二月七日	法定及實繳股本 100,000澳門元 (「澳門元」)	100%	—	客戶支援呼叫 中心；及後勤 服務
太平洋商通電訊 有限公司 — 澳門離岸 商業服務(「太平洋 商通電訊」)	中國澳門 二零零三年 二月十七日	法定及實繳股本 100,000澳門元	—	100%	客戶支援呼叫 中心；及後 勤服務

編製基準

貴公司董事乃根據 貴公司及其子公司之經審核財務報表或未經審核管理賬目(如適用)按照下文A節所述之基準編製財務資料，並經適當調整。就本報告而言，已按C節所述之會計政策作出調整以重列財務資料，該等會計政策乃符合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由於 貴公司及太平洋商網管理不受註冊成立司法權區之相關規則及規例規限，故該等公司並無編製經審核財務報表的需要。然而，就本報告而言，我們已審閱該等公司於有關期間進行之一切重大交易。

下列附屬公司之法定財務報表乃根據各自司法權區所適用之相關會計規則及規例編製並於有關期間經下列各執業會計師審核：

附屬公司名稱	相關會計規則及規例	財務期間	核數師
克斯克	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截至二零零五年及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於香港註冊之馮卓堅會計師事務所
互動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截至二零零五年及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於香港註冊之馮卓堅會計師事務所
廣州盛華	中國財政部公佈之《企業會計準則》及《企業會計制度》	截至二零零五年及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於中國註冊之廣東啟明星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精英國際(澳門)	澳門公認會計原則(「澳門公認會計原則」)	截至二零零五年及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於澳門註冊之梁金泉會計師事務所
太平洋商通電訊	澳門公認會計原則	截至二零零五年及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於澳門註冊之梁金泉會計師事務所

董事及申報會計師各自之責任

貴公司董事負責編製以下C至E部份所載之真實及公允之財務資料及其註釋。在編製真實及公允之財務資料時，董事必須貫徹選擇及採用合適之會計政策，作出審慎及合理之判斷及估計，並說明任何重大偏離適用會計準則之原因。

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審核工作的結果，對該財務資料發表獨立意見。

意見基礎

就本報告而言，作為對財務資料作出意見之基礎，我們已就 貴公司及其子公司於有關期間之經審核財務報表或未經審核管理賬目(如適用)，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核數準則實施適當之審核程式，並遵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核數指引第3.340號《招股章程及申報會計師》實施我們認為必須之附加程序。該等準則要求我們遵守道德規定，並策劃及進行審核以獲取有關財務資料是否無重大錯誤陳述之合理保證。

審核範圍包括以抽查方式查核與財務資料所載數額及披露事項有關之憑證，審核工作亦包括評估董事於編製財務資料時所作出之重要估計及判斷，並評估會計政策是否適合 貴集團之具體情況，及有否貫徹採用該等會計政策並作出足夠披露。

我們在策劃及進行審核工作時，均以取得一切我們認為必須之資料及解釋為目標，使我們能獲得充分的證據，就該等財務資料是否存有重大錯誤陳述，作合理的確定。在出具意見時，我們亦已衡量有關財務資料的披露在整體上是否足夠。我們相信，我們的審核工作已為我們的意見建立合理的基礎。

我們尚未審核 貴公司、其子公司或 貴集團於二零零七年五月三十一日後任何期間的任何財務報表。

意見

我們認為，就本報告而言，所有必須之調整已經作出，且財務資料連同其註釋均真實及公允地反映 貴集團於有關期間之合併業績及合併現金流量，以及 貴集團及 貴公司於二零零五年及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及二零零七年五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

比較財務資料

就本報告而言，我們亦已審閱 貴集團之未經審核財務資料，包括截至二零零六年五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之合併利潤表、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及其隨附註釋（「二零零六年五月三十一日相應資料」）。董事須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核數準則第700號「審閱中期財務報告之委聘」之規定對該等財務資料負責。審閱主要包括對集團管理層作出查詢及運用分析程序對二零零六年五月三十一日之相應資料作出分析，並據此評估所採用之會計政策及呈報形式是否一致及貫徹地運用（除非已以其他形式另作披露）。審閱工作不包括內部監控測試及查核資產、負債與交易等審核程序。由於審閱之工作範圍遠少於審核，因此只能提供較審核為低之確定程度，故我們不會就二零零六年五月三十一日相應資料作出審核意見。

根據這項不構成審核之審閱二零零六年五月三十一日相應資料之工作，就本報告而言，我們並不察覺就截至二零零六年五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呈列之未經審核財務資料需作出任何重大修改。

A. 呈報基準

貴集團之合併利潤表、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分別載於B(1)、B(4)及B(5)節，包括 貴集團於有關期間之合併經營業績及合併現金流量。 貴集團及 貴公司於二零零五年及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七年五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及資產負債表（分別載於B(2)及B(3)節）已經編製，以呈報 貴集團及 貴公司於以上各個日期之財務狀況。

以上財務資料為符合載於C部份根據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訂定之主要會計政策而編製。

於有關期間並無任何組織結構調整或重組。

B. 財務資料

1. 合併利潤表

截至二零零五年及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及截至二零零七年五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

(千港元，每股股份之資料除外)

	註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截至五月三十一日 止五個月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營業額.....	2	83,434	149,864	57,307	74,923
銷售成本.....		(65,668)	(97,664)	(39,511)	(43,606)
		17,766	52,200	17,796	31,317
其他收益.....	3	99	284	148	159
行政費用.....		(16,121)	(22,106)	(9,076)	(12,516)
經營溢利及除稅前溢利.....	4	1,744	30,378	8,868	18,960
稅項.....	5	—	6,290	—	(2,140)
貴公司股東應佔年度／期間溢利....		1,744	36,668	8,868	16,820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	8	0.10港元	2.04港元	0.49港元	0.94港元

所載註釋乃財務資料之組成部份。

2. 合併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零五年及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及二零零七年五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註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五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七年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9	24,431	29,545	27,370
遞延稅項資產.....	11	—	6,290	4,150
非流動資產總額		<u>24,431</u>	<u>35,835</u>	<u>31,520</u>
流動資產				
應收貨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12	30,175	50,097	48,900
銀行及手頭現金.....	13	33,990	34,064	41,167
流動資產總額		<u>64,165</u>	<u>84,161</u>	<u>90,067</u>
流動負債				
應付貨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14	66,321	59,318	43,202
流動負債總額		<u>66,321</u>	<u>59,318</u>	<u>43,202</u>
流動(負債)/資產淨額		<u>(2,156)</u>	<u>24,843</u>	<u>46,865</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22,275</u>	<u>60,678</u>	<u>78,385</u>
淨資產		<u>22,275</u>	<u>60,678</u>	<u>78,385</u>
權益				
股本.....	15	14	14	14
儲備.....	16	22,261	60,664	78,371
權益總額		<u>22,275</u>	<u>60,678</u>	<u>78,385</u>

所載註釋乃財務資料之組成部份。

3. 貴公司之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零五年及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及二零零七年五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註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五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七年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9	2,971	1,951	1,527
於子公司之投資.....	10	97	97	97
非流動資產總額		3,068	2,048	1,624
流動資產				
應收子公司款項.....		74,437	102,167	97,139
應收貨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12	1,756	2,609	6,064
銀行存款及現金.....	13	22,280	22,843	24,183
流動資產總額		98,473	127,619	127,386
流動負債				
應付子公司款項.....		24,215	42,158	53,951
應付貨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14	51,991	47,118	34,143
流動負債總額		76,206	89,276	88,094
流動資產淨額		22,267	38,343	39,292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25,335	40,391	40,916
資產淨額		25,335	40,391	40,916
權益				
股本.....	15	14	14	14
儲備.....	16	25,321	40,377	40,902
權益總額		25,335	40,391	40,916

4. 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零五年及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及截至二零零七年五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

(千港元)

	股本	儲備	權益總額
	註釋15	註釋16	
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	14	19,484	19,498
年度純利	—	1,744	1,744
資本供款儲備	—	998	998
換算儲備	—	35	35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	14	22,261	22,275
年度純利	—	36,668	36,668
資本供款儲備	—	1,032	1,032
換算儲備	—	703	703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	14	60,664	60,678
期內純利	—	16,820	16,820
換算儲備	—	887	887
於二零零七年五月三十一日	14	78,371	78,385
未經審核			
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	14	22,261	22,275
期內純利	—	8,868	8,868
資本供款儲備	—	430	430
換算儲備	—	19	19
於二零零六年五月三十一日	14	31,578	31,592

所載註釋乃財務資料之組成部份。

5. 合併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零五年及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及截至二零零七年五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

(千港元)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截至五月三十一日 止五個月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經營活動				
除稅前溢利.....	1,744	30,378	8,868	18,960
調整：				
— 折舊.....	5,686	7,104	2,727	3,713
— 就免租金物業公平值確認之費用.....	998	1,032	430	—
未計營運資金變動前經營溢利.....	8,428	38,514	12,025	22,673
應收貨款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	(12,888)	(16,422)	(7,067)	(9,561)
應付貨款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減少).....	7,448	(1,261)	(6,565)	(2,450)
經營活動產生／(所用)之現金淨額.....	2,988	20,831	(1,607)	10,662

所載註釋乃財務資料之組成部份。

5. 合併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零五年及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及截至二零零七年五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續)

(千港元)

註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截至五月三十一日 止五個月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投資活動				
購入物業、廠房及設備之付款.....	(17,053)	(12,026)	(1,201)	(1,702)
向關連人士提供之墊款.....	(2,666)	(3,950)	(760)	(472)
從關連人士獲得之償還款項.....	4,919	450	90	11,820
投資活動(所用)/產生之現金淨額..	<u>(14,800)</u>	<u>(15,526)</u>	<u>(1,871)</u>	<u>9,646</u>
融資活動				
已抵押存款.....	(20,393)	(639)	(249)	1,032
已收關連人士墊款.....	31,528	4,958	2,664	390
償還關連人士墊款.....	(2,043)	(10,104)	(688)	(13,423)
融資活動產生/(所用)之現金淨額..	<u>9,092</u>	<u>(5,785)</u>	<u>1,727</u>	<u>(12,001)</u>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增加淨額	(2,720)	(480)	(1,751)	8,307
於一月一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3	16,596	13,597	13,597	13,032
匯率變動之影響.....	(279)	(85)	(45)	(172)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五月三十一日				
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3	<u>13,597</u>	<u>13,032</u>	<u>11,801</u>	<u>21,167</u>

所載註釋乃財務資料之組成部份。

C. 財務資料註釋

(以港元列示)

1. 主要會計政策**(a) 合規聲明**

本財務資料乃按照由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之適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所編製，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包括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及詮釋。

本財務資料亦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規定。

於有關期間內，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多項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就編製本財務資料而言，貴集團已於有關期間採納所有此等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惟於有關期間尚未生效之任何新訂準則或詮釋除外。已頒佈但於有關期間尚未生效之經修訂及新訂會計準則及詮釋載於註釋26。

貴集團於編製財務資料時所採納及貫徹應用之主要會計政策概述如下。

(b) 財務資料之編製基準

編製財務資料時乃以歷史成本為基準計量，惟若干金融工具乃按公平值初步計量。

在編製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財務資料時，管理層須就可影響政策應用及資產和負債、收入和支出之呈報金額作出判斷、估計和假設。有關估計和相關之假設乃根據過往經驗和多項被認為在此狀況下屬合理之其他因素而作出，有關結果構成對未能在其他資料來源顯示之資產及負債之賬面值作出判斷之基礎。實際結果可能與此等估計有所不同。

該等估計和相關假設會持續予以審閱。倘會計估計之修訂僅影響某個期間，則有關修訂會在該期間內確認；或倘有關修訂影響現時和未來期間，則該修訂會在作出修訂之期間及未來期間內確認。

管理層在應用對財務資料有重大影響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作出之判斷及作出對有重大調整風險之估計於註釋20中討論。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c) 子公司

子公司指受 貴公司控制之企業。當 貴公司有權直接或間接支配該企業之財務及經營政策，並藉此從其業務中取得利益，則該企業將視為受 貴公司控制。可行使或可轉換之潛在投票權將於衡量控制權時予以考慮。子公司之財務報表已包括於自控制開始之日起至控制終止之日之合併財務報表。

集團內公司間之結餘及交易和集團內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任何未變現溢利，會在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全數抵銷。集團內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未變現虧損之抵銷方法與未變現溢利相同，但抵銷額僅限於沒有證據顯示已出現減值之部份。

於 貴公司之資產負債表中，於子公司之投資按成本減去減值虧損(見註釋1(h))列值。

(d) 物業、廠房及設備

- (i) 物業、廠房及設備乃按成本減去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見註釋1(h))後記入資產負債表。

成本包括施工時之直接成本，包括分別就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應用、發展及設備組合而撥作資產之員工成本。當資產大致可投入其擬定用途時，該等成本便會停止資本化，而在建工程也會轉入物業、廠房及設備。根據會計標準，該等成本不合資格資本化，故在產生期間確認為員工成本下之開支。

- (ii)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按下列估計可使用年限沖銷其成本減其估計殘值，並以直線法計算折舊：

— 設施設備	五年
— 辦公室設備	三至五年
— 汽車及其他設備	三至五年
— 租賃物業裝修	尚未屆滿租期與其估計可使用年期之較短者

- (iii) 報廢或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所產生之損益以出售所得淨額與資產之賬面金額之間的差額釐定，並於報廢或出售日在利潤表內確認。

1. 主要會計政策(續)**(d)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 (iv) 在建工程指興建中和待安裝之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並按成本減去減值虧損(見註釋1(h))列示。

在建工程在資產實質上達到擬定用途時，即轉入物業、廠房及設備。在建工程並不提撥任何折舊。

(e) 經營租賃支出

出租人並未轉讓所有權之全部相關風險及利益之資產租賃，歸類為經營租賃。

倘貴集團透過經營租賃使用資產，根據租賃作出之付款會在租賃期所涵蓋之會計期間內，以等額在利潤表扣除；惟倘有其他基準能更清楚地反映租賃資產所產生之收益模式時則除外。經營租賃協議所涉及之激勵措施均在利潤表中確認為租賃淨付款總額之組成部份。或然租金在其產生之會計期間內在利潤表扣除。

(f) 應收貨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應收貨款及其他應收款項初步按公平值確認，其後按攤銷成本減呆壞賬減值虧損後列賬(見註釋1(h))，惟倘應收款項為向非關連人士作出且無固定還款期之免息貸款或貼現之影響輕微，則作別論。於該等情況下，應收款項按成本減呆壞賬減值虧損列賬(見註釋1(h))。

(g) 應付貨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應付貨款及其他應付款項初步按公平值確認，其後則按攤銷成本列賬，惟倘貼現之影響輕微時，則按成本值列賬。

(h) 資產減值

- (i) 應收貨款及其他應收款項之減值

以攤銷成本列賬之應收貨款及其他應收款項於各結算日進行評估，以確定是否存在減值之客觀證據。倘存在任何該等證據，任何減值虧損將以資產賬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之差額計量及確認，倘貼現影響屬重大，則按金融資產原實際利率(即初始確認該等資產時之實際利率)貼現。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h) 資產減值(續)

(i) 應收貨款及其他應收款項之減值(續)

倘減值虧損數額於其後減少，且該等減少客觀地與減值虧損確認後發生之事件聯繫，則減值虧損將在利潤表撥回。減值虧損之撥回額不會超過假設該資產於往年從來未有確認減值虧損之賬面金額。

(ii) 其他資產減值

貴集團會於各結算日審閱內部和外來之資訊來源，以辨識下列資產是否有可能減值之跡象，或是以往確認之減值虧損是否已不再存在或有所減少。

— 物業、廠房及設備

— 於子公司之投資

倘出現任何該等跡象，便會對資產之可收回金額作出評估。

— 可收回金額之計算

資產之可收回金額乃其淨售價與使用價值兩者中之較高者。在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會按可以反映當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值及該資產獨有風險之除稅前貼現率，貼現至其現值。倘資產所產生之現金流入基本上不能獨立於其他資產所產生之現金流入，則以能夠獨立產生現金流入之最小資產組別(即現金產生單位)來釐定可收回金額。

— 減值虧損之確認

當資產或其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之賬面金額高於其可收回金額時，便會在利潤表中確認減值虧損。所確認之減值虧損會予以分配，以按比例減去該單位(或一組單位)中其他資產之賬面金額，但資產賬面值不會減少至低於其個別公平值減銷售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如可確定)。

— 減值虧損之撥回

倘用作釐定資產可收回金額之估計數字出現有利變動，有關減值虧損會被撥回。

所撥回之減值虧損，以假設於以往年度沒有確認減值虧損而應釐定之資產賬面金額為限。所撥回之減值虧損於確認撥回之年度內計入利潤表。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i)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銀行存款及現金和存放於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之活期存款，以及短期而高流動性之投資。此等投資可隨時換算為已知數額之現金及所承受之價值變動風險不大，並在購入後三個月內到期。

(j) 僱員福利

薪金、年終花紅、受薪年假、界定退休計劃供款及非貨幣性福利之成本會在僱員提供相關服務之期間內計提。倘延遲付款或結算及所引致之影響可屬重大之情況下，則該等數額則按現值列賬。

(k) 所得稅

年內所得稅包括即期所得稅及遞延稅項資產和負債之變動。即期所得稅及遞延稅項資產和負債之變動均在利潤表內確認，惟倘有關直接確認為權益之項目，則確認為權益。

即期所得稅乃按年內應課稅收入根據於結算日已制定或實質上已制定之稅率計算之預期應付稅項，加上以往年度應付稅項之任何調整。

遞延稅項資產和負債分別由可抵扣和應課稅暫時差異產生。暫時差異指資產和負債在財務報表上之賬面金額與該等資產和負債之稅基間之差異。遞延稅項資產亦可由未動用稅項虧損和未動用稅收抵免產生。

除了若干有限例外情況外，所有遞延稅項負債和遞延稅項資產(以很可能獲得未來應課稅溢利以供有關資產使用者為限)均會確認。由可抵扣暫時差異所產生之遞延稅項資產，因有未來應課稅溢利之支持而使之確認，包括因轉回目前存在之應課稅暫時差異而產生之金額；但這些轉回之差異必須與同一稅務機關及同一應課稅企業有關，並預期在可抵扣暫時差異預計轉回之同一期間或於遞延稅項資產所產生時稅項虧損可向前或向後結轉之期間內轉回。在決定目前存在之應課稅暫時差異是否足以支持確認由未動用稅項虧損和稅收抵免所產生之遞延稅項資產時，亦會採用同一準則，即差異是否與同一稅務機關及同一應課稅企業有關，並是否預期能在使用稅項虧損和稅收抵免之同一期間內轉回。

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和負債之有限例外情況，包括初步確認不影響會計或應課稅溢利之資產或負債(如屬業務合併一部份則除外)所產生之暫時差異，以及有關於子公司之投資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k) 所得稅(續)

之暫時差異；但就應課稅差異而言，以轉回時間由 貴集團控制而有關差異可能不會在可見將來轉回為限，或就可抵扣差異而言，則日後很可能會轉回者除外。

確認之遞延稅項金額乃按照資產和負債賬面金額之預期變現或償還方式，根據於結算日已制定或實質上已制定之稅率計量。遞延稅項資產和負債均不貼現計算。

貴集團會在各結算日評估遞延稅項資產之賬面金額。如果 貴集團預期不再可能獲得足夠應課稅溢利以動用相關稅務利益，該遞延稅項資產之賬面金額便會調低；惟倘日後又可能獲得足夠應課稅溢利，有關減額便會轉回。

即期及遞延稅項結餘及其中變動會分開列示，並且不予抵銷。倘 貴公司或 貴集團有法定行使權以即期稅項資產抵銷即期稅項負債，且符合以下附帶條件之情況下，即期稅項資產與遞延稅項資產方會分別與即期稅項負債及遞延稅項負債抵銷：

- 倘為即期稅項資產及負債， 貴公司或 貴集團計劃按淨額基準結算，或同時變現該資產及清償該負債；或
- 倘為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而此等資產及負債與同一稅務機關就以下其中一項徵收之所得稅有關：
 - 同一應課稅企業；或
 - 不同應課稅企業。此等企業計劃在日後每個預計有大額遞延稅項負債需要清償或大額遞延稅項資產可收回之期間內，按淨額基準變現即期稅項資產及清償即期稅項負債，或同時變現該資產及清償該負債。

(l) 撥備及或然負債

倘 貴集團須就已發生之事件承擔法定或推定責任，並可能需要流出經濟利益以清償有關責任，且可作出合理估計， 貴集團便會就該時間或金額不定之負債確認撥備。倘貨幣時間值重大，有關撥備則按預計清償責任所需開支之現值列賬。

倘需要付出經濟利益之可能性不大，或無法對有關金額作出可靠估計，便會將該責任披露為或然負債，惟付出經濟利益之可能性極低之情況除外。倘 貴集團之責任須視乎一宗或多宗未來事件是否發生才能確定是否存在，則亦會披露為或然負債，惟需支付經濟利益之可能性極低之情況除外。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m) 收益確認

倘經濟利益可能會流入 貴集團，而收益及成本(如適用)亦能夠可靠計算時，收益便會根據下列基準在損益賬內確認收益：

(i) 客戶關係管理(「CRM」)服務

CRM 服務由呼入服務及呼出服務組成。呼入服務包括客戶熱線服務及內置秘書服務(一種個人化訊息收發服務)，呼出服務包括電話銷售服務及市場調查服務。

收益於服務已提供及 貴集團已獲得權利要求支付代價時確認。倘有關收回到期代價存在重大不明朗因素，或當收益及因服務而引致或將要引致之成本金額不能可靠地計量時，不會確認收益。

(ii) 利息收益

利息收益於應計時採用實際利息法確認。

(n) 維修和維護費用

維修和維護費用(包括檢修之成本)於產生時入賬。

(o) 外匯換算

(i) 功能及列賬貨幣

貴集團各公司賬目所包括之項目乃按最能反映有關該公司之相關事件及情況之經濟情況之貨幣計算(「功能貨幣」)。財務資料以港幣(「列賬貨幣」)呈列。

(ii) 交易及結餘

期間內外幣交易按交易日匯率換算。以外幣為單位之貨幣資性產及負債按結算日匯率換算。匯兌盈虧均於利潤表中確認。

按歷史成本以外幣計值之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按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以港幣外之功能貨幣計算之公司經營業績，於財務期間按平均匯率換算為港幣。資產負債表內之項目按結算日的匯率重新換算為港幣。由此產生之匯兌差額直接確認為權益內之獨立項目。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p) 關連方

就本財務資料而言，倘符合下列一項，則為 貴集團之關連方：

- (i) 該方能夠直接或透過一間或多間仲介機構間接監控 貴集團或對 貴集團之財務及經營決策發揮重大影響力，或共同控制 貴集團；
- (ii) 貴集團與該方均受共同控制；
- (iii) 該方為 貴集團之附屬公司、聯營公司或 貴集團為合營夥伴之合資企業；
- (iv) 該方為 貴集團或 貴集團母公司主要管理人員之成員或該等個人的直系親屬，或該等個人控制、共同控制或有重大影響力之企業；
- (v) 該方為(i)所指該方之直系親屬或受該等個人控制、共同控制或有重大影響力之企業；或
- (vi) 該方為 貴集團或為其任何企業(為 貴集團關連方)僱員提供福利之離職後福利計劃。

個人之直系親屬成員為預期可影響該等與企業買賣之個人之家庭成員或受該個人影響之家庭成員。

(q) 分部報告

分部指 貴集團內負責提供產品或服務(業務分部)，或在一特定經濟環境內提供產品或提供服務(地區分部)之可區分組成部份，各分部所承受的風險及獲得之回報並不相同。 貴集團有兩個分部：呼入服務及呼出服務。

按照 貴集團之內部財務報告模式，就本財務資料而言， 貴集團已選定將業務分部資料作為該等財務資料之主要報告形式，而地區分部資料則作為次要報告形式。

分部收益、開支、業績、資產及負債包含直接歸屬某一分部，以及可按合理之基準分配至該分部之項目。例如，分部資產可能包括應收貨款及物業、廠房及設備。分部收益、開支、資產及負債包含須在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抵銷之集團內部往來之餘額和集團內部交易；惟同屬一個分部之集團企業間之集團內結餘和交易則除外。分部間之轉移事項定價按與其他外界人士獲得之相若條款計算。

分部資本開支指在期內購入預計可於超過一個會計期間使用之分部資產(包括有形及無形資產)所產生之成本總額。

未分配項目主要包括金融及企業資產、借款、稅項結餘、企業及融資支出。

2. 營業額

貴集團之主要業務為向各種服務性行業提供 CRM 服務，包括呼入服務及呼出服務。

於有關期間確認之營業額中確認之各主要類別之收益金額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截至五月三十一日 止五個月	
	二零零五年 千元	二零零六年 千元	二零零六年 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七年 千元
呼入服務.....	59,980	103,313	40,413	42,631
呼出服務.....	23,454	46,551	16,894	32,292
	<u>83,434</u>	<u>149,864</u>	<u>57,307</u>	<u>74,923</u>

3. 其他收益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截至五月三十一日 止五個月	
	二零零五年 千元	二零零六年 千元	二零零六年 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七年 千元
銀行存款之利息收入.....	99	257	122	157
其他.....	—	27	26	2
	<u>99</u>	<u>284</u>	<u>148</u>	<u>159</u>

4. 除稅前溢利

除稅前溢利已扣除：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截至五月三十一日 止五個月	
	二零零五年 千元	二零零六年 千元	二零零六年 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七年 千元
(a) 員工成本：				
界定退休計劃之供款.....	3,998	6,306	2,722	2,729
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	54,289	86,264	35,572	38,930
	<u>58,287</u>	<u>92,570</u>	<u>38,294</u>	<u>41,659</u>
(b) 其他項目：				
折舊.....	5,686	7,104	2,727	3,713
除所得稅外其他稅項.....	1,398	3,090	1,121	1,857
核數師酬金.....	80	83	—	—
公用服務.....	2,936	3,628	1,211	1,770
維修及保養.....	663	743	293	265
有關以下項目之經營租賃支出				
— 租用樓宇、辦公室及宿舍.....	2,090	2,305	758	1,869
— 租用傳輸線.....	5,080	6,085	2,287	2,999
	<u>5,080</u>	<u>6,085</u>	<u>2,287</u>	<u>2,999</u>

5. 稅項

(a) 利潤表內之稅項代表以下各項：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截至五月三十一日 止五個月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七年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遞延稅項				
暫時差異之產生及撥回	—	6,290	—	(1,124)
稅率變動(附註(ii))	—	—	—	(1,016)
所得稅總額抵免/(開支)	—	6,290	—	(2,140)

(未經審核)

(i) 香港利得稅

由於 貴集團於有關期間概無任何應課稅溢利產生於或源自香港，故不計提香港利得稅。於整個有關期間內，香港子公司適用之稅率為17.5%。

(ii) 香港以外之所得稅

貴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公司，因而獲豁免支付開曼群島所得稅。

貴公司於英屬處女群島成立之子公司，即克斯克及太平洋商網管理，乃根據英屬處女群島之國際商業公司法註冊成立，因而獲豁免支付英屬處女群島所得稅。

貴公司於澳門成立之子公司，即精英國際(澳門)及太平洋商通電訊，乃根據澳門商法及對離岸活動之規例註冊成立，因而獲豁免支付澳門所得稅。

於整個有關期間內，廣州盛華適用之稅率為33%。廣州盛華於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概無任何應課稅溢利，而其自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結轉之累計稅項虧損足以抵銷截至二零零七年五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之應課稅溢利。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十六日，第十屆全國人民代表大會第五次會議通過統一企業所得稅法。根據統一所得稅法， 貴集團於中國之子公司適用之所得稅率將由33%降至25%，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生效。稅率變更導致 貴集團遞延稅項資產減少，而新所得稅法之預期財務影響已於 貴集團截至二零零七年五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之財務資料中反映。

5. 稅項(續)

(b) 按適用稅率之稅項支出與會計溢利對賬：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截至五月三十一日 止五個月	
	二零零五年 千元	二零零六年 千元	二零零六年 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七年 千元
企業除稅前會計(虧損)/溢利				
— 稅率33%	(26,441)	(16,642)	(7,657)	3,407
— 稅率17.5%	(247)	(1,058)	(334)	707
— 零稅率	28,432	48,078	16,859	14,846
總額	<u>1,744</u>	<u>30,378</u>	<u>8,868</u>	<u>18,960</u>
企業按適用稅率計算除稅前 會計(虧損)/溢利之稅款				
— 稅率33%	(8,726)	(5,492)	(2,527)	1,124
— 稅率17.5%	(43)	(185)	(58)	124
— 零稅率	—	—	—	—
不可扣稅開支之稅務影響	(135)	—	—	—
未確認之尚未動用稅務虧損之稅務影響	8,936	5,677	2,585	37
稅率變動之影響	—	—	—	1,016
確認先前未確認之稅務虧損	—	(6,290)	—	—
其他	(32)	—	—	(161)
所得稅(抵免)/開支	<u>—</u>	<u>(6,290)</u>	<u>—</u>	<u>2,140</u>

6. 董事酬金

董事酬金如下：

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袍金	薪金、津貼 及實物福利	酌情花紅	退休計劃 供款	總額
執行董事					
李健誠.....	—	—	—	—	—
郭景華.....	—	—	—	—	—
合計.....	<u>—</u>	<u>—</u>	<u>—</u>	<u>—</u>	<u>—</u>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袍金	薪金、津貼 及實物福利	酌情花紅	退休計劃 供款	總額
執行董事					
李健誠.....	—	—	—	—	—
郭景華.....	—	—	—	—	—
合計.....	<u>—</u>	<u>—</u>	<u>—</u>	<u>—</u>	<u>—</u>

截至二零零六年五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未經審核)

	袍金	薪金、津貼 及實物福利	酌情花紅	退休計劃 供款	總額
執行董事					
李健誠.....	—	—	—	—	—
郭景華.....	—	—	—	—	—
合計.....	<u>—</u>	<u>—</u>	<u>—</u>	<u>—</u>	<u>—</u>

6. 董事酬金(續)

截至二零零七年五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

	袍金	薪金、津貼 及實物福利	酌情花紅	退休計劃 供款	總額
執行董事					
李健誠.....	—	—	—	—	—
郭景華.....	—	—	—	—	—
合計.....	—	—	—	—	—

於有關期間，貴公司概無向董事支付酬金，作為加盟貴公司或加盟貴公司後之獎勵金，或作為離任之補償，亦無董事放棄或同意放棄有關期間之任何酬金。

7. 最高酬金人士

於有關期間，貴集團五位最高酬金之人士分析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截至五月三十一日 止五個月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七年
	人數	人數	人數	人數
僱員.....	5	5	5	5

(未經審核)

付予五位最高薪酬人士之酬金總額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截至五月三十一日 止五個月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七年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薪金及其他酬金.....	1,142	1,341	466	1,554
僱員酌情花紅.....	40	53	31	22
退休計劃供款.....	26	50	14	23

(未經審核)

最高薪金人士之酬金介乎以下組別：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截至五月三十一日 止五個月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七年
	人數	人數	人數	人數
零港元至1,000,000港元.....	5	5	5	4
1,000,000港元至1,500,000港元.....	—	—	—	1

(未經審核)

於有關期間，貴集團概無向任何五位最高薪酬人士支付酬金，作為加盟貴集團或加盟貴集團後之獎勵金，或作為離任之補償。

8. 每股盈利

有關期間之每股基本盈利乃基於 貴公司之股東於有關期間應佔之溢利及17,950,000股已發行普通股計算。

有關期間內概無任何攤薄性潛在普通股，因而，有關期間之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

9. 物業、廠房及設備

貴集團

	設施設備	裝修 租賃物業	辦公室設備	汽車及 其他設備	在建工程	總計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成本：						
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	8,296	8,711	2,846	1,471	—	21,324
增置	9,062	1,902	5,064	2,305	1,055	19,388
在建工程(「CIP」)轉入	—	735	—	—	(735)	—
換算調整	196	110	83	39	6	434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	17,554	11,458	7,993	3,815	326	41,146
增置	3,237	223	328	19	7,623	11,430
在建工程轉入	2,368	3,920	1,423	—	(7,711)	—
換算調整	453	380	287	83	7	1,210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	23,612	15,981	10,031	3,917	245	53,786
增置	283	—	158	2	626	1,069
在建工程轉入	—	339	524	4	(867)	—
換算調整	370	297	307	40	5	1,019
於二零零七年五月三十一日	24,265	16,617	11,020	3,963	9	55,874
累計折舊：						
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	(5,304)	(3,902)	(1,405)	(298)	—	(10,909)
本年度計提折舊	(2,173)	(1,993)	(981)	(539)	—	(5,686)
換算調整	(55)	(46)	(14)	(5)	—	(120)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	(7,532)	(5,941)	(2,400)	(842)	—	(16,715)
本年度計提折舊	(2,897)	(2,128)	(1,369)	(710)	—	(7,104)
換算調整	(167)	(156)	(80)	(19)	—	(422)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	(10,596)	(8,225)	(3,849)	(1,571)	—	(24,241)
本期間計提折舊	(1,414)	(1,316)	(679)	(304)	—	(3,713)
換算調整	(204)	(180)	(142)	(24)	—	(550)
於二零零七年五月三十一日	(12,214)	(9,721)	(4,670)	(1,899)	—	(28,504)
賬面淨值：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022	5,517	5,593	2,973	326	24,431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3,016	7,756	6,182	2,346	245	29,545
於二零零七年五月三十一日	12,051	6,896	6,350	2,064	9	27,370

9.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貴公司

	設施設備	裝修 租賃物業	其他設備	總計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成本：				
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	—	4,643	14	4,657
增置	271	178	—	449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	271	4,821	14	5,106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	271	4,821	14	5,106
於二零零七年五月三十一日	271	4,821	14	5,106
累計折舊：				
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	—	(1,161)	(10)	(1,171)
本年度計提折舊	—	(961)	(3)	(964)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	—	(2,122)	(13)	(2,135)
本年度計提折舊	(54)	(965)	(1)	(1,020)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	(54)	(3,087)	(14)	(3,155)
本期間計提折舊	(23)	(401)	—	(424)
於二零零七年五月三十一日	(77)	(3,488)	(14)	(3,579)
賬面淨值：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71	2,699	1	2,971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17	1,734	—	1,951
於二零零七年五月三十一日	194	1,333	—	1,527

10. 子公司之投資

	貴公司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五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七年
	千元	千元	千元
非上市股份，按成本	97	97	97

所持股份類別為普通股。

11. 遞延稅項資產

合併資產負債表內確認之遞延稅項資產部份及於有關期間內的變動如下：

遞延稅項產生於：

	未動用稅項虧損 千元
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	—
計入利潤表	—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	—
計入利潤表	6,290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	6,290
在利潤表扣除	(2,140)
於二零零七年五月三十一日	4,150

11. 遞延稅項資產(續)

結轉之稅務虧損在有可能動用日後之應課稅溢利抵銷有關稅務利益之情況下才會確認為遞延稅項資產。於二零零五年及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及二零零七年五月三十一日，貴集團並未就累計稅項虧損分別約56,000,000港元、53,000,000港元及53,000,000港元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原因是有關稅務權區及實體內不可能有用以抵銷虧損之未來應課稅溢利。根據現行稅務立法，中國子公司累計之稅項虧損於五年內屆滿。

12. 應收貨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註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五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五年 千元	二零零六年 千元	二零零七年 千元
貴集團			
應收貨款			
— 應收關連公司款項.....	23(b) 2,800	4,041	2,444
— 應收第三方款項.....	20,437	32,263	38,976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 應收股東及關連公司款項	23(b) 6,349	11,743	—
— 應收第三方款項.....	589	2,050	7,480
	<u>30,175</u>	<u>50,097</u>	<u>48,900</u>
貴公司			
應收貨款			
— 應收關連公司款項.....	—	31	28
— 應收第三方款項.....	—	—	69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 應收股東及關連公司款項	1,670	2,379	—
— 應收第三方款項.....	86	199	5,967
	<u>1,756</u>	<u>2,609</u>	<u>6,064</u>

(a) 應收貨款包括應收賬款(扣除呆壞賬減值虧損)，於結算日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五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五年 千元	二零零六年 千元	二零零七年 千元
貴集團			
一個月內.....	14,981	18,670	18,444
一至三個月.....	5,814	12,588	19,950
三至六個月.....	1,717	2,283	1,382
六個月至一年.....	725	2,763	102
一至兩年.....	—	—	1,542
	<u>23,237</u>	<u>36,304</u>	<u>41,420</u>
貴公司			
一個月內.....	—	31	97

所有應收貨款(扣除呆壞賬減值虧損)預期將於一年內收取。在有關期間應收貨款及其他應收款項並無產生呆壞賬減值虧損。

12. 應收貨款及其他應收款項(續)

(b) 一般而言，除關連人士外，各項賬款均應於收費通知書發出當日或首個15至30日之信貸期支付。經協商後，部份擁有良好交易及付款記錄之客戶可按個別情況獲給予為期三至六個月之信貸期。

13. 銀行存款及現金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五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七年
	千元	千元	千元
貴集團			
定期存款.....	20,393	21,032	20,000
現金及活期存款.....	13,597	13,032	21,167
合併資產負債表內之銀行存款及 現金.....	33,990	34,064	41,167
持作信用狀抵押之定期存款.....	(20,393)	(21,032)	(20,000)
合併現金流量表內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3,597	13,032	21,167
貴公司			
作為信用狀抵押之定期存款.....	20,393	21,032	20,000
現金及活期存款.....	1,887	1,811	4,183
資產負債表內之銀行存款及現金.....	22,280	22,843	24,183

14. 應付貨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註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五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七年
		千元	千元	千元
貴集團				
應付賬款及應付費用.....		9,805	11,568	8,730
客戶墊付款項.....		4,159	583	369
應付股東款項.....	23(b)	5,779	6,419	7,173
應付關連公司款項.....	23(b)	46,578	40,748	26,930
		66,321	59,318	43,202
貴公司				
應付賬款及應付費用.....		167	350	329
客戶墊付款項.....		165	165	165
應付股東款項.....		5,780	6,418	6,719
應付關連公司款項.....		45,879	40,185	26,930
		51,991	47,118	34,143

14. 應付貨款及其他應付款項(續)

應付貨款及其他應付款項包括應付賬款，於結算日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五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七年
	千元	千元	千元
貴集團			
三個月內或按要求	14,016	12,250	9,553
貴公司			
三個月內或按要求	332	515	494

所有應付貨款預期將於一年內結清。

15. 股本

法定及已發行股本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五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七年	
	股份數目 (千股)	千元	股份數目 (千股)	千元	股份數目 (千股)	千元
法定：						
每股面值0.0001美元之普通股	500,000	390	500,000	390	500,000	390
普通股，已發行及繳足：						
於一月一日及十二月三十一日／						
五月三十一日	17,950	14	17,950	14	17,950	14

普通股持有人有權收取不時宣派之股息，並於 貴公司之會議上就所持之每股股票擁有一票投票權。就 貴公司之剩餘資產而言，所有普通股地位相等。

貴公司於有關期間內概無派付或宣派任何股息。

16. 儲備

貴集團

	法定儲備	換算儲備	資本供款儲備	保留溢利	總計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註釋(i)		註釋23(a)(iii)		
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	97	(84)	3,936	15,535	19,484
年度溢利	—	—	—	1,744	1,744
就免租金物業從股東確認之費用	—	—	998	—	998
換算子公司財務報表時產生之匯兌差額	—	35	—	—	35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	97	(49)	4,934	17,279	22,261
年度溢利	—	—	—	36,668	36,668
就免租金物業從股東確認之費用	—	—	1,032	—	1,032
換算子公司財務報表時產生之匯兌差額	—	703	—	—	703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	97	654	5,966	53,947	60,664
期內溢利	—	—	—	16,820	16,820
換算子公司財務報表時產生之匯兌差額	—	887	—	—	887
於二零零七年五月三十一日	97	1,541	5,966	70,767	78,371
未經審核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	97	(49)	4,934	17,279	22,261
期內溢利	—	—	—	8,868	8,868
就免租金物業從股東確認之費用	—	—	430	—	430
換算子公司財務報表時產生之匯兌差額	—	19	—	—	19
於二零零六年五月三十一日	97	(30)	5,364	26,147	31,578

貴公司

	保留溢利
	千元
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	20,515
年度溢利	4,806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	25,321
年度溢利	15,056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	40,377
期間溢利	525
於二零零七年五月三十一日	40,902
未經審核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	25,321
期間溢利	3,797
於二零零六年五月三十一日	29,118

16. 儲備(續)

(i) 法定儲備

貴集團在澳門設立之全資子公司須按各自根據澳門商法釐定之純利不少於25%調撥作法定儲備基金，直至結餘達到其註冊資本之50%為止。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該等子公司之法定儲備結餘已達到其各自註冊資本之50%，且於有關期間內概無調撥至法定儲備。

法定儲備可用於可彌補子公司以往年度之虧損(如有)。此項基金亦可用作增加該等子公司之資本(如經批准)。除於清盤時外，此項基金不可用作股息分派。該等子公司須於向貴公司分派股息前先將款項調撥入此項基金。

根據適用之中國規例，貴集團於中國全資擁有之子公司(即廣州盛華)，須將根據有關之中國會計規例釐定之稅後溢利至少10%調撥(於抵銷去年虧損后)作法定儲備，直至結餘達至其註冊資本之50%。由於廣州盛華有累計虧損，於有關期間內並無調撥至法定儲備。

(ii) 可供分派儲備

於二零零五年及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及二零零七年五月三十一日，可供分派於貴公司股東之儲備分別為25,000,000港元、40,000,000港元及41,000,000港元。

17. 退休福利計劃

貴集團按照香港《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的規定，為根據香港《僱傭條例》聘用的僱員營辦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之資產與貴集團之資產分開持有，由獨立受託人負責管理。根據強積金計劃，貴集團及僱員各須按僱員有關收入之5%向該計劃作出供款，每月有關收入之上限為20,000港元(「上限」)。僱主及僱員向強積金計劃作出超過上限之供款，即為自願性供款。向強積金計劃作出之強制性供款乃即時歸屬予僱員。來自自願性供款之任何未歸屬結餘，一律退回貴集團。

根據中國勞工規例，貴集團於中國經營之子公司，即廣州盛華，為其僱員參與市政府組織之界定供款退休計劃。子公司須按其僱員之基本薪金之若干比率向政府管理之退休計劃作出供款。根據有關計劃，退休福利由有關政府機關向現有及已退休僱員發放，貴集團除供款外並無任何其他義務。

貴集團在香港及中國以外地區聘用之僱員，乃根據當地勞工規則及規例受當地適當之界定供款計劃保障。

18. 金融工具

貴集團由於使用金融工具而存在信貸風險、流動資金風險及市場風險。該附註呈列有關貴集團上述風險、風險評估及管理之目標、政策及流程，以及貴集團資本管理之資料。

貴集團之金融資產包括銀行存款及持有現金、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貴集團之金融負債包括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貴集團在正常業務過程中承受信貸、流動資金、利率及外幣風險。該等風險受限於貴集團下述財務管理政策及慣例。

(a) 信貸風險

倘金融工具客戶或夥伴未能履行其合約義務，信貸風險乃貴集團財務虧損之風險，及主要由貴集團之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產生。管理層已制定現成之信貸政策，並對該等信貸風險持續監控。

貴集團對要求超過一定金額信貸之所有客戶進行信貸評估。一般而言，貴集團並不收取客戶之抵押品。

於二零零五年及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及二零零七年五月三十一日，貴集團有集中信貸風險，應收貴集團五大客戶之款項佔貿易應收款項總額之85%、88%及88%，應收貴集團之最大客戶之款項佔貿易應收款項總額之28%、30%及37%。

最大信貸風險已透過資產負債表內各金融資產之賬面值列報。貴集團並無提供任何使貴集團須面對信貸風險之財務擔保。

(b) 流動資金風險

流動資金風險乃貴集團未能履行到期之金融義務之風險。貴集團管理流動資金方法為定期監察目前及預期之流動資金需要，以確保其維持足夠現金儲備以及可易於變現之有價證券，以應付其長短期之流動資金需要。

(c) 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乃市價變更之風險，如利率及匯率將影響貴集團收入或其持有金融工具之價值。市場風險管理目標為管理及控制市場風險，使之處於可接受變量內，並優化風險回報。

(i) 利率風險

貴集團概無因利率波動而承受重大市場風險。

(ii) 外幣風險

貴集團之呈列貨幣為港元。

18. 金融工具(續)

貴集團擁有若干外幣銷售，導致 貴集團承受外幣風險。 貴集團目前並無就外幣風險設定對沖政策。然而，管理層密切監督有關外幣風險，且於有需要時，將考慮對沖重大外幣風險。

(d) 資本管理

貴集團之政策乃維持強大資本基礎，以鼓舞投資者、債權人及市場之信心並維持日後業務發展之需要。 貴集團對資本回報進行監控。

於有關期間內， 貴集團資本管理之方法並無變更。

貴公司或其子公司均不受外部征收資本要求規限。

(e) 公平值

貴集團之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公平值與其賬面值並無重大差異。公平值乃根據金融資產及負債有關之市場資訊於特定時點估計獲得。此估計乃基於個人主觀判斷，且對於重大判斷具有不確定性，故不能被準確地計量。假設之變化可能對此估計產生重大影響。

19. 分部報告

分部資料按 貴集團之業務分部而呈列。選擇以業務分部資料作為主要呈報格式乃因此格式與 貴集團內部財務報告者最為相關。

業務分部

貴集團之業務分部包括：

- (i) 呼入服務；及
- (ii) 呼出服務。

19. 分部報告(續)

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呼入服務	呼出服務	總計
	千元	千元	千元
來自外界客戶之收益	59,980	23,454	83,434
分部業績	18,880	2,739	21,619
未分配收入及開支			(19,875)
經營溢利			1,744
稅項			—
年度溢利			1,744
年度折舊計提	402	293	
分部資產	11,056	6,975	18,031
未分配資產			70,565
資產總值			88,596
分部負債	—	—	—
未分配負債			66,321
年內產生之資本開支	11,447	7,941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呼入服務	呼出服務	總計
	千元	千元	千元
來自外界客戶之收益	103,313	46,551	149,864
分部業績	37,605	17,590	55,195
未分配收入及開支			(24,817)
經營溢利			30,378
稅項			6,290
年度溢利			36,668
年度折舊計提	697	489	
分部資產	23,318	14,515	37,833
未分配資產			82,163
資產總值			119,996
分部負債	—	—	—
未分配負債			59,318
年內產生之資本開支	6,611	4,819	

19. 分部報告(續)

截至二零零六年五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未經審核)

	呼入服務	呼出服務	總計
	千元	千元	千元
來自外界客戶之收益	40,413	16,894	57,307
分部業績	13,407	6,562	19,969
未分配收入及開支			(11,101)
經營溢利			8,868
稅項			—
期內溢利			8,868
期內折舊計提	285	193	
分部資產	24,613	9,409	34,022
未分配資產			59,314
資產總值			93,336
分部負債	—	—	—
未分配負債			61,744
期內產生之資本開支	767	402	

截至二零零七年五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

	呼入服務	呼出服務	總計
	千元	千元	千元
來自外界客戶之收益	42,631	32,292	74,923
分部業績	15,642	18,595	34,237
未分配收入及開支			(15,277)
經營溢利			18,960
稅項			(2,140)
期內溢利			16,820
期內折舊計提	284	307	
分部資產	28,957	21,431	50,388
未分配資產			71,199
資產總值			121,587
分部負債	—	—	—
未分配負債			43,202
期內產生之資本開支	823	246	

地區分部

貴集團主要在中國、香港及澳門經營。香港乃貴集團所有業務之主要市場。

在呈述地區分部資料時，分部收入乃以客戶之所在地為計算基準。分部資產及資本開支則以資產之所在地為計算基準。

19. 分部報告(續)

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中國 千元	香港 千元	澳門 千元	總計 千元
來自外界客戶之收益	4,921	77,068	1,445	83,434
分部資產	789	16,944	298	18,031
年內產生之資本開支	12,807	6,581	—	19,388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中國 千元	香港 千元	澳門 千元	總計 千元
來自外界客戶之收益	14,874	131,538	3,452	149,864
分部資產	3,620	32,138	2,075	37,833
年內產生之資本開支	8,818	2,608	4	11,430

截至二零零六年五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未經審核)

	中國 千元	香港 千元	澳門 千元	總計 千元
來自外界客戶之收益	4,724	51,067	1,516	57,307
分部資產	9,215	23,856	951	34,022
期內產生之資本開支	1,160	5	4	1,169

截至二零零七年五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

	中國 千元	香港 千元	澳門 千元	總計 千元
來自外界客戶之收益	7,339	65,461	2,123	74,923
分部資產	15,350	33,829	1,209	50,388
期內產生之資本開支	880	187	2	1,069

20. 會計估計及判斷

估計不明朗因素之主要來源

董事在應用 貴集團之會計政策時所用之方法、估計及判斷，對 貴集團之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重大影響。部份會計政策要求 貴集團對本質不確定之事項作出估計及判斷。應用 貴集團會計政策時所作出之主要會計判斷如下。

(a) 折舊

物業、廠房及設備於預計可使用年期內以直線計提折舊。 貴集團會每年審閱資產之使用年期及殘值(如有)。倘原有估計發生任何重大變動，則會對未來期間之折舊開支作出調整。

20. 會計估計及判斷(續)

(b) 減值

考慮貴集團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可能需要計提之減值虧損時，需要釐定該等資產之可收回金額。可收回金額乃淨售價與使用價值兩者中之較高者。由於上述資產並不容易在市場上獲得報價，故此難以精確估計售價。在釐定使用價值時，預計從有關資產所得之現金流貼現至其現值，當中需要對營業額水準及營運成本等項目作出重大判斷。貴集團會運用一切可得資料，釐定可收回金額之合理概約數字，包括根據對營業額及營運成本等項目之合理和具支持之假設和預測所作出之估計。

呆壞賬減值虧損乃根據董事定期審閱賬齡分析及可收回程度評估來作出評估及計提撥備。董事評估各個別客戶之信譽度及過往收賬經驗作出大量判斷。

上述減值虧損之增減，會影響未來年度之純利。

(c) 遞延稅項資產之確認

有關已結轉稅項虧損之遞延稅項資產，會運用於結算日已制定或實質上已制定之稅率，按照資產賬面金額之預期變現或清償方式確認及計量。釐定遞延稅項資產之賬面金額時，會對預期應課稅溢利作出估計，當中涉及多項有關貴集團經營環境之假設，並要求董事作出大量判斷。倘此等假設及判斷發生任何變動，均會影響將予確認之遞延稅項資產之賬面金額，從而影響未來年度之純利。

21. 承擔

(a) 財務資料中尚未提撥於二零零五年及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及二零零七年五月三十一日尚未履行之資本承擔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五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七年	
	千元	千元	千元	
已訂約.....	278	—	—	
法定但尚未訂約.....	—	—	—	
	<u>278</u>	<u>—</u>	<u>—</u>	

(b) 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約須於二零零五年及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及二零零七年五月三十一日支付之未來最低租金總額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五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七年	
	物業	傳輸線	物業	傳輸線	物業	傳輸線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一年內.....	34	690	211	1,275	120	520
	<u>34</u>	<u>690</u>	<u>211</u>	<u>1,275</u>	<u>120</u>	<u>520</u>

21. 承擔(續)

貴集團乃根據經營租約持有多個物業及傳輸線之承租人。租約初步期間主要運行一年，期末協商所有條款。概無租約包括或然租金。

22. 或然負債

於二零零五年及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七年五月三十一日，概無重大或然負債。

23. 重大關連人士交易

(a) 交易

於有關期間內，貴集團訂立以下重大關連人士交易：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截至五月三十一日 止五個月	
		二零零五年 千元	二零零六年 千元	二零零六年 千元	二零零七年 千元
銷售.....	(i)	2,325	5,071	776	4,444
購買服務.....	(ii)	402	782	170	110
物業租金.....	(iii)	998	1,032	430	454
向關連人士墊付現金.....		2,666	3,950	760	472
關連人士償還墊付現金.....		4,919	450	90	11,820
關連人士墊付現金.....		31,528	4,958	2,664	390
償還關連人士墊付之現金.....		2,043	10,104	688	13,423

(未經審核)

附註：

- (i) 向關連人士銷售主要指提供CRM服務。售價乃基於向獨立第三方客戶提供類似服務之通用價格釐定。
- (ii) 從關連人士購買服務主要指操作服務。
- (iii) 貴集團從股東及關連公司租用物業，並將其用作免費辦公室直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租金公平值乃參考市價釐定，而貴集團已確認物業租金公平值為附註16所載之資本供款儲備。自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起，貴集團向股東及關聯公司支付租金(參考市價)。

股東已於有關期間內抵押其自身物業達約38,000,000港元，以實施貴集團與主要客戶之合約。

董事認為，與關連人士之上述交易乃按正常商業條款在貴集團之日常及平常業務過程中進行。

董事已確認，向關連人士墊付現金及關連人士墊付之現金於將來貴公司股份於聯交所上市後不會繼續。

23. 重大關連人士交易(續)

(b) 與關連人士之結餘

上述交易於結算日產生尚未清算之結餘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五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七年
	千元	千元	千元
應收股東及關連公司款項			
— 貿易	2,800	4,041	2,444
— 非貿易	6,349	11,743	—
應付股東及關連公司款項			
— 貿易	52	99	454
— 非貿易	52,305	47,068	33,649

附註：

應收／應付關連人士款項乃無抵押、免息及無固定還款期，預期於一年內償還／按要求償付。應收股東及關連公司款項乃記入「應收貸款及其他應收款項」(註釋12)，而應付股東及關連公司款項乃記入「應付貸款及其他應付款項」(註釋14)。應收股東及關連公司款項並無產生任何呆壞賬減值虧損。

(c) 主要管理人員薪酬

貴集團主要管理人員酬金(包括支付予註釋6披露之 貴公司董事及註釋7披露之部份最高薪酬僱員款項)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截至五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止五個月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七年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短期僱員福利	749	892	305	505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39	56	22	23
	788	948	327	528

酬金計入「員工成本」(參閱註釋4(a))。

(d) 為固定供款退休計劃供款

貴集團為僱員參與中國的市級及省級政府制定的界定供款退休計劃。

貴集團亦須在香港按當地法律及規定設定的比例，為僱員作出強積金計劃供款。

在香港及中國以外受僱於 貴集團的僱員，均根據當地勞動法律及規例獲得適當的界定供款計劃保障。

貴集團的界定供款退休計劃之供款金額及詳情載於註釋4(a)及註釋17。

24. 非調整性期後事項

(a) 於二零零七年五月三十一日後，貴公司進行了下述重大交易：

貴公司增加其法定股本並於貴公司股份配售及公開發售之前完全資本化程序。已發生以下事項：

- 於二零零七年九月八日，貴公司之法定股本因增發4,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股份而增加了40,000,000港元；
- 於二零零七年九月八日，按面值向直接及最終控股方 Ever Prosper International Limited (「Ever Prosper」) 配發及發行合共1,400,1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股份；
- 於二零零七年九月八日，貴公司購回先前由 Ever Prosper 持有之17,950,000股每股面值0.0001美元之股份；
- 於二零零七年九月八日，貴公司之法定但未發行股本因註銷所有每股面值0.0001美元之未發行股份而減少；
- 於二零零七年九月八日，貴公司按面值向 Ever Prosper 配發及發行34,2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股份；及
- 根據貴公司唯一股東於二零零七年九月二十一日通過的書面決議案按面值向 Ever Prosper 配發及發行648,399,9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股份。

於完成上述交易後，Ever Prosper 持有貴公司684,000,000股貴公司每股面值0.01港元之股份。

(b) 購股權計劃

根據貴公司唯一股東於二零零七年九月二十一日通過的書面決議案，貴公司有條件地採納首次公開招股前購股權計劃和購股權計劃。首次公開招股前購股權計劃及購股權計劃的主要條款載列於本招股章程附錄六中。

25. 母公司及最終控股方

於二零零七年五月三十一日，董事認為貴公司之直接及最終控股方乃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 Ever Prosper International Limited。該企業並未向公眾公開其財務報表。

26. 截至二零零七年五月三十一日止期間已發行但尚未生效之修訂、新準則及詮釋之可能影響

截至財務資料刊發日，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已頒佈以下修訂案、新準則及詮釋，於截至二零零七年五月三十一日止期間尚未生效，及尚未於本財務資料中採納。

		於下列日期或之後開始 之年度會計日期生效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	經營分部	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3號(經修訂)	借貸成本	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經修訂)	財務報表呈報	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第12號	服務特許權安排	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第13號	客戶忠誠度項目	二零零八年七月一日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第14號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 — 設定受益資產的 上限、最低資金要求 及其相互影響	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

貴集團現在評估上述修訂、新準則及詮釋於首次應用期間的預期影響。至目前為止，貴集團認為採納上述修訂、新準則及詮釋不大可能會對貴集團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構成重大影響。

此外，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及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經修訂)「財務報表呈報」可能導致需於財務資料中作出全新或修訂披露。

D. 董事薪酬

除上文第C節註釋6所披露者外，概無向貴公司董事支付或應付有關期間之薪酬。根據現時有效之安排，貴公司董事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應付薪酬之估計總額合共約為1,357,450港元，不包括按貴公司酌情應付之管理層花紅。

E. 結算日後財務報表

貴公司及其子公司概無就二零零七年五月三十一日以後之任何期間編製經審核財務報表。

此致

精英國際有限公司
大和証券盛民博昌(香港)有限公司
董事會 台照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中國香港執業會計師
謹啟

二零零七年十月十一日